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4-120

##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12月24日，分别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4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6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6人。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14年1-9月，公司实现净利润184,564,581.76元，其中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76,033,109.36元，加上报告期利润34,398,904.73元，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3,439,890.47元，2014年1-9月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06,992,123.62元。

根据公司经营来发及未展情况，为回报公司股东，公司拟进行2014年前三季度的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拟以2014年9月30日总股本923,840,16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0,811,209.19元。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本次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具

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会议以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杜庆山先生已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内容详见 2014 年 12 月 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选黄江求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黄江求先生简历附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候选人黄江求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会议以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会议以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

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五、会议以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候选人简历

黄江求，男，汉族，1966年10月出生，毕业于厦门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深圳发展银行高新区支行行长、深圳发展银行梅林支行行长、深圳发展银行南油支行行长、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公司业务五部总经理。黄江求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